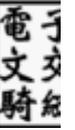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承辦人：吳惠玲
電話：037-559092
傳真：037-332259
電子信箱：huiling@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社會處社會行政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2月27日
發文字號：府社兒字第10700383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另寄



主旨：檢送本縣「家庭支持服務中心」宣傳DM及轉介、諮詢服務知會單，請協助宣導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07年度家庭支持服務中心營運計畫辦理。
- 二、本府自103年起設立竹南區、大湖區、通苑區等3區家庭支持服務中心，提供全縣18鄉鎮市多元性、在地化之家庭福利服務，期待透過區域合作，有效增進弱勢家庭福祉。
- 三、107年度苗栗縣家庭支持服務中心賡續採公辦民營方式委託全國性優良社會福利團體承辦，聯絡方式、委辦單位及服務區域，茲說明如下：

- (一)竹南區家庭支持服務中心，地址：竹南鎮文祥街41號；電話：037-550402。(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苗栗工作站)；服務轄區：竹南鎮、頭份市、三灣鄉、南庄鄉、造橋鄉及頭屋鄉等6鄉鎮市。
- (二)大湖區家庭支持服務中心，地址：大湖鄉靜湖村和平路28號；電話：037-992825。(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服務轄區：苗栗市、公館鄉



、大湖鄉、獅潭鄉、卓蘭鎮及泰安鄉等6鄉鎮市。

(三)通苑區家庭支持服務中心，地址：通霄鎮平安里平元55-6號2樓；電話：037-761505。(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苗濱兒少中心)；服務轄區：通霄鎮、苑裡鎮、西湖鄉、後龍鎮、三義鄉及銅鑼鄉等6鄉鎮。

四、宣傳DM及轉介、諮詢服務知會單電子檔請於本府社會處網站公告資訊(http://www.miaoli.gov.tw/social_affairs/)下載。

五、本案相關聯絡事宜請逕洽各區家庭支持服務中心。

正本：苗栗縣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苗栗工作站、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苗栗縣山城志工協會、社團法人感恩慈善協會、苗栗縣婦女會、社團法人苗栗縣生命線協會、苗栗縣真心關懷協會、社團法人苗栗縣惠揚關懷協會、財團法人苗栗縣愛家倍社區關懷協會、苗栗縣原住民婦幼關懷文化協會、財團法人生命之愛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徐月蘭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苗栗就業中心、本府民政處、本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本府教育處、本縣各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社會處社會行政科、本府社會處老人福利科、本府社會處社會救助及社會工作科、本府社會處婦女及新住民事務科、本府社會處保護服務科、本府社會處身心障礙服務科、本府社會處兒少及家庭支持科

2018-02-27
11:43:50
公文交換

裝



訂

線

